



嚴正聲明： 抗議食環署長混淆視聽

我們，香港食物環境衛生署職工權益工會、食物環境衛生署街市助理工會、政府前線僱員總會是主要由食環署前線員工組成的工會，多年來就著員工關注的問題，包括人手編制、部門改組、員工前景、服務外判、及其他前線執行職務的問題，向署方表達意見，並與署方多次就上述問題，開會討論。

本年 9 月開始，食環署及一些指定部門例如房屋署、康文署的「場所管理人」，便需協助執行《定額罰款（吸煙罪行）條例》的檢控工作。在昨日新法例實行的第一天，我們遊行到立法會申訴部，表達我們的立場，並要求食環署安排足夠的人手和完善的配套工作才讓員工進行控煙工作。但今天，卓永興署長卻嚴重扭曲我們的意見，誤導市民，因此有需要在此作出澄清。

我們在此重申立場：

為廣大市民的健康著想，我們支持署方的控煙工作，但部門若要認真做好控煙工作和關心員工的話，便應安排足夠的人手和完善的配套工作，包括：

- (1) 成立專職專責控煙小組，巡迴到各街市做控煙；
- (2) 由於是帶有危險性的額外工作，執勤人員應加補償性津貼。
- (3) 制定最少兩人以上才做控煙的工作指引，避免場主單獨執法，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
- (4) 控煙引起糾紛的機會率較高，署方已表示不會考慮律師計劃；若真心關心員工，便應儘快給員工法律保障。

(5) 為保障執法員工人身安全，宣傳上應教育市民應與執法人員合作。並向市民強調食環署在控煙工作是輔助角色。部門人員仍以執行其本身的場地管理職務為首要任務，控煙工作不會凌駕本部門現時優先執行的工作。

自 07 年底，署方向同工表示要執行控煙工作，同工已透過不同的途徑不同程度的表達需要安排足夠的人手和完善的配套工作，才能做好控煙工作。現在署長說大部分的同工贊成，只有「人數不明」的組織誤導，根本就是混淆視聽，誤導市民。

打從 07 年底開始，我們便以擺事實，講道理的態度，希望能與署方開誠報公的討論，但署方從無積極的回應，在今天卻以混淆視聽，誤導市民的說話來回應我們。

另外，署長還語帶恐嚇的說不執行控煙工作可被處分。我們想回應：作為前線公職人員，我們必然會盡忠職守，這不用署長大費周章，透過媒體報導來提醒。作為盡責的員工，我們

香港食物環境衛生署職工權益工會
Hong Kong Food and Environmental Hygiene Department Staff Rights Union

會優先處理場地管理工作，然後才執行控煙工作，這是署方給我們的指示，在昨天我們面對記者時，也表達了同樣的立場，如果署長是疏忽職守，便請署長檢討署方的指引有出現問題否。

對卓永興署長混淆視聽，誤導市民的言論，甚至有打壓工會之嫌，對此我們深表遺憾。我們亦會繼續爭取署方完善控煙的工作！

香港食物環境衛生署職工權益工會
食物環境衛生署街市助理工會
政府前線僱員總會

2009年9月2日

聯絡人：李美笑（91241797） 譚亮英（96513764）